

創新設計學院「大智移雲增能學習」以「志工服務」認抵點數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(本申請表僅適用111級入學生)

學生姓名	班級	學號	聯絡電話/手機	審查結果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通過

「大智移雲增能學習」點數認抵申請說明：

一、認列項目：以「系辦志工服務」認列「大智移雲增能學習」所需點數。

二、認列方式：同學依系辦安排，完成系辦指定之志工服務工作。

三、認列標準：服務1小時折算1點。

四、服務期限：須於115年5月20日(星期三)前完成全部服務，並經系辦公室簽核確認服務完成，逾期視同放棄認抵申請。

志 工 服 務 紀 錄

	次 數	月	日	星 期	工作時數				小計 時數	志工服務內容 (請具體說明，如協助整理 資料、活動支援等)	系秘書 簽核
					上午		下午				
					開始時間	結束時間	開始時間	結束時間			
志 工 服 務 時 數 統 計	1										
	2										
	3										
	4										
	5										
	6										
	7										
	8										
	9										
	10										
時數合計											

系辦 審查	系主任：
學院 複查	本申請表須於115年5月20日(星期三)17:00前送至學院辦公室，逾期視同放棄申請。